

证券代码：832171

证券简称：志晟信息

公告编号：2022-011

## 河北志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4月15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4月12日以书面、电话等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穆志刚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董事王彬、林琦、闫文杰、王春和、管亚梅因疫情防控及工作安排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河北志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说明书》，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原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为了更加合理、审慎、有效地使用募集资金，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轻重缓急，以及生产经营实际需要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对于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不足完成的部分，公司将以自筹资金等方式解决。

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4）。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春和、管亚梅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河北志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说明书》中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说明，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若因经营需要或市场竞争等因素导致募集资金投向中的全部或部分项目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必须进行先期投入的，公司将根据项目实际进度，通过自筹资金先期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春和、管亚梅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业务发展情况需要，结合整体经营发展规划，拟对本次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本次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君晟合众（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晟合众”）、山东思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思晟”），增加的实施地点为君晟合众、山东思晟的办公场所所在地。

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披露平台（[www.bse.cn](http://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春和、管亚梅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四）审议通过《关于组织架构调整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更好的促进公司发展战略的有效实施，优化管控流程，提升运营效率，强化职能机构与业务部门的组织建设，公司决定对现有组织架构进行适当调整。董事会拟下设审计中心、董事会办公室；智慧城市规划、智慧城市交付、智慧城市运营业务板块根据业务规划和管理需要进行了部分部门的整合和调整。组织架

构的调整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 河北志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河北志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19 日